我国将通过卫星监察土地情况

非法占地 问责“一把手”

四种情况对地方政府主要负责人实施问责:

当地土地管理秩序混乱,致使年度内本行政区域违法占用耕地面积占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面积的比例达到15%以上或者没有超过15%,但是造成恶劣影响和严重后果的就可以问责;

发生的土地违规违法案件造成严重后果的;

对土地违规违法不加制止,不组织查处也要问责;

对土地违规违法隐瞒不报,压案不查。

新华社北京2月8日电 (记者 王立彬) 从今年2月开始,中国将通过卫星遥感图片执法检查,就耕地保护等土地管理问题对县级以上的地方人民政府主要负责人实施问责。

国土资源部部长、国家土地总督察徐绍史8日在此间部署2009年度卫星遥感图片执法检查工作时表示,将通过全面掌握违法用地情况,发现土地违法行为,严格依据监察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土资源部发布的《违反土地管理规定行为处分办法》,对违法严重地区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主要负责人实施问责,以进一步规范土地管理秩序,促进各地加强耕地保护和节约集约利用土地。

徐绍史说,目前中国土地违法违规虽然总体下降,但2008年度卫星遥感图片执法检查的172个城市中,平均违规违法占用耕地为建设用地面积的占14.4%;172个城市中有46个城市违规违法占用耕地占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面积的比例超过15%这一“问责红线”。如果即日启动的2009年度卫星遥感图片执法检查工作表明局面没有根本好转,许多地方人民政府主要负责人将面临“亮红灯”的严峻局面。

监察部副部长郝明金说,近年来,中国土地管理秩序逐步规范,但土地管理方面问题依然突出。一些企业无视国家土地管理法律法规、采取“以租代征”、“批少占多”等方式非法占地,擅自改变土地用途,有的未批即用甚至非法转让土地;有的地方政府执行国家土地法规政策不严格,违规下放土地审批权或者规避法定审批;有的为招商引资,纵容、默许甚至公开签订协议,非法占用大量耕地甚至基本农田;有的部门对土地违法问题隐瞒不报、压案不查,使一些土地违法问题长期得不到解决。为维护法律法规和中央政策措施权威性,监察机关对发现的严重土地违法违规案件将绝不姑息。

劫人质、抢枪、射伤协警

嚣张歹徒被刑拘,伤者已脱离生命危险

昨天凌晨时分,夜幕笼罩的温州乐清虹桥镇,被一阵警笛声划破了宁静。一辆奔向医院的警车上,协警吴文义紧闭着双眼,渐渐昏迷过去。身旁的同事,用力按着他出血的左上腹,不停喊着他的名字……

昨天凌晨3点多,虹桥镇育红路发生一起歹徒持刀绑架人质案件。民警到场周旋后,瞅准时机救下了人质,并与歹徒展开了激烈搏斗。混乱中,歹徒抢走了民警的枪支,并朝警方人员连开两枪。配合突击抓捕的协警吴文义,身中一枪英勇负伤。

“挥刀男”劫持妇女

乐清警方介绍,当天凌晨3点多,虹桥派出所接到报警,称在虹桥医院门口,有一名年轻男子,手里拿着一把刀,站在路中间,不停挥舞骚扰路人。

事发地点是虹桥镇的闹市区,警方立即赶到了现场。不过,民警发现“挥刀男”已经离开。

为了保险起见,警车开始在附近巡逻。在育红路上民警发现一名男子,正拦停一辆柳州五菱小货车。

当时,车上共4名中年妇女,眼见情况不妙都想跑,其中一人没来得及跑被“挥刀男”劫持,“挥刀男”躲在货车后方车厢内,持刀与警方对峙。

歹徒让民警放下枪

由于事发突然,警方当时只有4人,一名姓李的民警加上3名协警开始和歹徒周旋。

民警边向上级汇报情况,边试图稳定歹徒情绪。“你把刀放下,别伤害人家,有事好说”。

为了以防万一,民警举枪瞄准。然而,缩在车厢深处的歹徒,却大声叫嚣,“你把枪放下,我也把刀放下,否则我马上杀了她”。

民警看对方情绪激动,便规劝他冷静下来,并提议由自己替代那名妇女当人质。

歹徒没答应,反而挥舞着刀,意指再不放下枪就要行凶。

这时,民警答应对方,可以一起放下手中武器。

民警让人质快跑

就在双方几乎同时放下武器时,民警趁刀口远离人质的机会,冲上去夺下了刀,并大声对人质喊“快跑”。人质冲出了车厢,安全获救。

乐清警方事后解释,当时作出“同时放下武器”的决定,在人质解救中是很关键的应急策略。

警方分析认为:当时虽是凌晨时分,但事发地是闹市区,加上车厢空间狭小,为了人质安全,不能轻易开枪;由于事发突然,增援力量尚未到位,而眼前情况又紧急,稳定歹徒情绪很重要。适当的“妥协”,人质更加安全;群众报警时称,这名“挥刀男”可能“精神有点问题”。民警在接触中,也发现对方情绪有些失控,一些常规“套路”并不见效,所以采取了上述措施;在同时放下武器瞬间,凶器远离人质,可以趁机捕捉解救时机。

警方与歹徒搏斗的现场

歹徒连开了两枪

警方介绍,解救人质的时间点,大致是民警把枪放在车厢一侧的座椅上,歹徒即将把刀放下的瞬间。当民警上前夺下刀后,歹徒也知道自己中计了,变得穷凶极恶。

这时,民警和歹徒已转变成了“肉搏战”。“战场”就是只有4平方米左右的狭小车厢。

搏斗中,歹徒“幸运”地抢走了放在车厢内的枪支。紧接着,他扣动了扳机,接连朝警方开了两枪。

配合实施突击抓捕的协警吴文义,不幸中了一枪,被击中了左上腹。

而听见枪响,民警立即抓住了歹徒的手,并夺下了枪支,最终将其制服。

年底没钱以致情绪失控?

警方公布的歹徒信息显示,这名犯罪嫌疑人叫梁某,28岁,江西省德安县人。

看过梁某的人这样描述:他身材比较高,有点壮实,短发,没留胡须。听他说话,感觉还算正常。

据知情人士称,梁某之所以会有这些反常举动,可能是因为年底了却没有钱,以致情绪失控。在案发前,梁某曾到当地一家早餐店买油条吃,并在买油条时抢了一把菜刀。

目前,梁某因涉嫌绑架罪,已被警方刑事拘留。

另外,从医院传来消息显示,经过医护人员不懈抢救,吴文义目前生命体征已稳定,暂没有生命危险。 **综合《今日早报》《青年时报》报道**

男子打完甲流疫苗浑身蜕皮

广东省卫生厅回应:与甲流疫苗无关

前日,记者从广州市中山二院收治的一名病人家属口中获悉,41岁的皮肤科病人张国录自从在深圳宝安的预防接种点接种甲流疫苗后突发怪病,先是全身开始发热起红皮疹,最后严重到如老树般全身蜕皮,近日全身无法动弹、要靠吸氧维持生命。医院已下达病危通知书。

广东省卫生厅昨日回应,“蜕皮”患者诊断为别嘌呤醇药物疹,专家认为基本排除与接种甲流疫苗有关。

夫发怪病妻无恙

张国录的妻子杨优香说,去年11月27日,她跟着丈夫张国录到深圳宝安沙井人民医院预防接种点打甲流疫苗,“我们一起接种,我一点事也没有,但他第二天凌晨就突然发烧到38.2℃。”然而连续四五天,张国录的病情并未得到缓解,皮肤不断发红发热。

面部红肿膨胀

之后,张国录以疑似接种甲流疫苗不良反应者的身份免费住进沙井人民医院4天。然而,住院期间,面部红肿膨胀,竟然连牙刷也塞不进嘴里。

去年12月12日医院送张国录到深圳市第一人民医院,一住就是19天。

全身如老树蜕皮

前日下午5点多,记者到中山二院病房,杨优香掀开被子,指点着让记者看丈夫的皮肤,“你看,哪里都像老树一样地蜕皮,住进来后一直如此,边蜕边滴血到床单上……”

张国录的大哥张国康说,2月2日,医院就给张国录下达了病危通知书。

全身蜕皮与疫苗无关

广东省卫生厅昨日在其官网上回应,深圳41岁男患者张国录,有“痛风”史,去年9月起,间断服用“别嘌呤醇”等药物。张国录11月27日接种甲流疫苗,12月9日“因瘙痒、由双大腿内侧扩大到全身”等原因到当地医院治疗,3天后转入深圳市人民医院治疗,诊断为“别嘌呤醇超敏反应综合征”。12月31日因病情反复而转入中山大学附属第二医院治疗,诊断为“别嘌呤醇超敏反应综合征”。

本月2日,省、深圳市、宝安区联合组成专家组,对该患者进行会诊,专家们诊断为别嘌呤醇药物疹,专家认为基本排除与接种甲流疫苗有关。**据《信息时报》**

EXPO 2010 SHANGHAI CHINA
距离世博会开幕 还有 81 天

住房保障法起草者建议:

骗购经适房算犯罪

在2009年度房价进一步高涨的形势下,《住房保障法》的起草引人关注。据了解,压缩房地产投机利润空间、提高骗购违法成本、保障经济适用房公平合理分配,成为起草中的《住房保障法》的重要内容。

受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委托,由清华大学法学院、深圳市房地产研究中心联合起草的住房保障法,不久前已提交给住建部住房保障司内部讨论。

针对使用不正当手段骗购经济适用房的人,住房保障法起草者之一王玉国主张将其入罪,以提高这种行为的违法成本。

购买后再出售经济适用房能够带来巨额利润,导致许多不符合申请条件的人使用不正当手段骗取经济适用房,造成原本有需要的申请人无法如愿。住房保障法的一个基本目的就是保障所有人的居住权利,而具体的保障对象则是中低收入群体。

“骗购经济适用房的行为之所以屡禁不止,就是因为这种行为的违法成本太低。”王玉国说,“我个人认为,这种行为分析起来符合刑法上诈骗罪的犯罪构成,完全可以以诈骗罪论处。”但目前,围绕将骗购经济适用房的行为以诈骗罪论处的主张,还存在很大的争议。

据《21世纪经济报道》

全国城镇规划确定五大中心城市

继国务院3号文件后,又一重要规划将重庆发展提升到国家战略!记者前日获悉,在住建部编制的《全国城镇体系规划》中,重庆与北京、天津、上海、广州一起,被确定为国家五大中心城市,在中西部地区一枝独秀。值得一提的是,深圳并没有入选,而被确定为华南地区的区域中心城市。

市规划局总规划师张远前日说,此次入选国家中心城市,体现了我国区域发展的战略调整,在五个中心城市中,上海是东部的中心,北京、天津是北方地区和环渤海地区的中心,广州是珠三角地区的中心,重庆则是中西部唯一的中心。“能获得国家中心城市的定位,是一张非常重要的名片,对重庆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大意义”。张远说。

据《重庆商报》

台高院裁定延押陈水扁2个月

新华社台北2月8日电 (记者 刘刚 徐群) 台湾高等法院8日裁定,由于陈水扁弊案刚进入实体审理,复杂案情均待厘清,将自2月24日起,延长羁押陈水扁2个月。

台高院合议庭认为,陈水扁弊案的“机要费”部分,部分疑点还必须等待相关单位函复资料,同时其他案件案情复杂,以陈水扁的涉案情形,仍然符合羁押条件,因此作出上述裁定。

因被控贪污和洗钱,陈水扁去年9月11日被台北地方法院一审判处无期徒刑、剥夺公权终身。全案移审后,台高院当年9月24日裁定羁押陈水扁3个月,去年12月17日第1次延长羁押。

由于第1次延押将于2月23日届满,合议庭5日开延押庭,陈水扁以妻子和母亲身体不好为由,恳请法官将其交保,并强调不会逃亡。陈水扁的律师团则希望合议庭让他回家过年。检方表示,陈水扁一审被判无期徒刑,犯罪嫌疑重大且有逃亡之虞,因此坚持延长羁押。台高院8日的裁定也意味着陈水扁回家过年的希望落空。